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8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已于2021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孙蒙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分批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

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6,706.8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发展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将密切跟踪并监督该部分募集资金使用及归还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